

附件 2

##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硃洲镇政府 2022 年村镇基础设施建设非税征管经费

评价年度：2022 年

区级预算部门单位（公章）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硃洲镇人民政府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4 月 25 日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项目概况。根据区党政办《关于印发〈湛江开发区非税收入征管工作经费的核定办法(暂行)〉的通知》(湛开办[2011]224号),为推进我镇道路等基础设施修缮改造工作,进一步提升硇洲镇的人居环境水平,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满意度,2022年我镇修缮改造了政和路、海滨路、下港、孟岗、烟楼、建新二横路等烂路,总计373590.5元。

(二)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总体目标是硇洲镇全部道路主干道实现硬底化,阶段性目标是修缮改造镇区道路以及村里破损严重道路。

## 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为扎实推进项目绩效评价管理工作,做好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,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绩效,我镇成立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,明确分工。召开项目绩效自评工作专题会议,进行具体工作安排,结合相关政策文件,严格按程序组织自评工作。根据业务资料、财务资料、项目具体实施情况,对项目的完成程度、执行效益或质量做出评判。

## 三、绩效自评结果

硇洲镇综合执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为优,自评分为96.87分,其中项目决策绩效自评18分,项目绩效过程自评18.87分,项目绩效产出自评30分,项目绩效效益自评30分。

## 四、项目资金使用绩效

### (一)资金投入情况

1. 资金到位情况。碣洲镇 2022 年村镇基础设施建设非税征管经费项目 2022 年预算安排 100 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374533.5 元。

2. 资金执行情况。该项目总收入 374533.5 元，总支出 373590.5 万元，执行率为 99.75%。

3. 资金管理情况。我镇严格按照《会计法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加强单位财务工作的规范性管理工作，遵循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各级财务管理办法，规定规范收支行为，做到专款专用，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。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、虚列支出的情况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项目资金情况；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（结合项目实际，可从总体和分用途分析项目使用绩效）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。项目完工率为 100%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。改善并长期影响碣洲人居环境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。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%。

## 五、主要经验、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

预算执行率偏低。

## 六、改进意见

多下乡考察我镇道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维护情况，对破损的及时进行修缮改造，以保障人民群众的出行安全和便利。同时，要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，按照省市区的要求，加强对建设资金的管理和监督，保证建设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

率。

## 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硃洲镇 2022 年村镇基础设施建设非税征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，在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站进行公开。